

合同编号: ylyy-yks-202505-053

河南省医学科学院眼科研究所基础设备仪器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2025 年 6 月 3 日

河南省医学科学院眼科研究所基础设备仪器采购项目

合同书

合同编号：

需方(甲方)：河南省医学科学院

供方(乙方)：河南谷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一、依据采购（招标/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301）的招标（谈判）结果，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为明确供、需双方责任，双方达成如下协议：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产品：

1、合同设备品名、品牌、产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等明细：

品名	品牌/制造商	产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质保期
眼前后节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Intalight赛炜	中国	VG200B	台	1	2586000.00	2586000.00	六年

合同金额总计：人民币贰佰伍拾捌万陆仟元整 （¥2586000.00）

备注说明：

- 1、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质保期内的维修维护费（人为损坏的除外）、操作人员培训费、国家强制要求检验费用、税费等所产生的费用。
- 2、乙方向甲方提供由制造商（公司）或总经销商出具对本合同项下产品全免费维保年确认函。
- 3、合同货物的技术参数等详见合同附件。

二、合同设备质量要求：

1. 设备质量必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的有关法规和标准。
2.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供方应向需方提供完备的合格性文件；提供中文操作、维修手册和图集。
3. 供方应向需方提供进口设备的报关和商检的资料。
4. 供方必须提供未曾使用、全新的合格设备，并必须达到或高于招标要求。
5. 技术标准：合同货物应符合产品说明所述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三、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四、交货地点：需方指定地点。

五、包装、运输、安装、调试要求及费用负担：

1. 包装：供方负责按有关规定包装，保证货物的装卸及运输安全，应有完整的装箱清单。供货清单：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名称及数量（详情见合同附件）。
2. 运输、安装、调试要求：供方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并提前告知需方安装时间，需方安排好安装场地。
3. 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的所有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4. 包装及运输要求：
 4. 1 乙方所提供的全部货物是厂家出厂的原包装。
 4. 2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及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方式适用于相应的运输方式，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便保证货物安全运抵现场。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所发生锈、损坏和丢失及其他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和费用。
 4. 3 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清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六、质量检验及验收方式：

1. 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且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后，甲乙双方同意，货物由甲方验收并以甲方的验收意见为准。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后经甲方验收合格视为最终验收合格。
2.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建立确保货物安全运行的工作环境，并对完善相应的操作规范等工作制度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和建议。
3. 合同货物验收时，由甲方签署货物验收单。
4. 乙方应派代表参与验收过程，乙方未派代表参与或对验收意见有异议但未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的，视为卖方对验收意无异议。如乙方在验收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异议，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验收意见为准。
5. 最终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直接交付甲方使用。合同货物交付使用前由乙方负责保管，合同货物的毁损或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6.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出换货、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自行收回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并承担因退换货或解除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7. 对设备验收存在异议时，特别是原装进口设备，请政府商检部门参与验收。

七、结算方式：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付款前中标方需提供付款申请和全额发票。

履约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额的5%）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另行约定

八、供方责任：

1. 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由供方负责无条件更换，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10个日历日内乙方仍未纠正其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 未按合同规定的数量交货，应照数补交，按延期交货处理。完不成合同任务，不能交货的，应偿付需方应交货总值10%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需方的损失时，需方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3. 未按合同规定时间交货，每延期交货一天，应偿付需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0.2%计的违约金。如果供方延期十个工作日还未完全提供需方所需货物，需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且需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供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4. 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在需方代保管期内，应偿付需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

5. 供方免费提供技术培训，保证需方人员熟练掌握合同设备的使用、常规保养和维护。

6. 质保期内合同设备出现问题时，供方维修人员应在24小时内排除故障。48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乙方提供相应配置的代用设备或更换新设备，以保证甲方工作生产部中断，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特殊情况下，由乙方与甲方协商，并经甲方同意后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设备的修复或更换。否则，造成的损失从质保金中扣除，质保金不足以补偿需方的损失时，差额部分由供方向需方支付。

7. 质保期内，设备厂商应根据设备的预防性维修计划对合同设备进行保养维护，每季度对合同设备的性能参数、电气安全性等进行检测校正，并向需方提交测试报告和年度维修维护报告，同时制定下年度的预防性维修计划。

8. 免费保修期内，设备开机率须 $\geq 98\%$ 。若 $90\% \leq$ 设备开机率 $< 98\%$ ，则免费保修期按1:3延长；若 $80\% \leq$ 设备开机率 $< 90\%$ ，则免费保修期按1:5延长；若设备开机率 $< 80\%$ ，予以无条件退货。

9. 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只能收取零配件费，零配件价格不得高于市场同类产品价格。乙方保证能长期提供维修配件，具体的维修服务协议待质保期满另行签订。

10. 回访及不定期维修：乙方承诺对所有维修服务工作进行定期回访（一次），乙方应每个月向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维修报告应包括每次维修或保养到长时间、维修持续时间、故障地方、更换的配件等，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甲方可根据合同货物的使用情况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免费为合同货物进行检修、日常维护及保养服务，以保证合同货物的长期正常使用。

11. 技术资料：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产品验收标准，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设备安装调试材料，安装维修手册，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零部件目录，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含价格）及专用工具清单（如有的话），代理商与厂家之间的维保合同（如乙方为设备代理商）等文件资料。

12. 免费主机系统软件版本升级（若设备有主机系统软件）。

13. 进口设备必须具备有效的原产地证明、报关手续、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口渠道证明，要求全程协助配合办理免税手续。

九、需方责任：

1. 需方要求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规格给供方造成损失时，应赔偿供方实际损失。

2. 中途无故退货，应偿付供方以退货部分货款总额1%计的违约金。
3. 无故未按合同规定的验收办法和时间验收，应偿付供方因延期验收造成的损失；无故延期验收超过一个月即按中途退货处理。
4. 实行送货或代运的产品无故拒绝接货，应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金。
5. 货到合同约定交货地点一周内开始安装，若因需方自身原因导致安装延迟，每延迟一天向供方支付交货部分货款总额0.2%计的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

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部门证明后的15个日历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3.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一、争议解决的办法：

当双方发生合同纠纷时，应首先依据合同之约定，本着合作的态度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交由需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十二、保密及廉洁条款

1. 保密条款：双方应对本协议的内容（包括补充协议）及在本协议的签订、履行过程中获悉的对方所有商业信息（秘密信息）和相关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以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使用相关秘密信息，造成损失的应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
2. 廉洁条款：双方员工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方相关人员提供回扣或返利。对于一方员工未经授权擅自向另一方做出的承诺，双方一概不予承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十三、合同的转让

供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未经需方书面许可，供方转让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义务的，视为供方违约，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供方返还需方支付的所有费用，并按照本合同金额的15%承担违约金及需方为实现权利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保险费、鉴定费等）。

十四、其它：

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招标现场谈判补充的条款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2. 送达条款：指定本合同载明的通讯联系方式为送达地址。任何一方通讯、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双方上述通讯地址可作为送达通知告知函、法院或仲裁委送

达法律文书等地址，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者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的，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法律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3. 上述条款如有未尽事宜，应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补充，作为附件，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六份，需方执四份，供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需方：河南省医学科学院

代表：

地址：郑州市新郑市黄海路郑州临空
生物医药园

合同专用章

供方：河南谷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王芳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三大街
以西，南三环以北美景芳华5幢12层1204号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开区支行

账号：8111101012901814884

附件一：设备技术参数：

眼前后节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技术参数

一、具备OCT成像功能

1. OCT光源：扫频激光
2. OCT光源名义扫描范围：990–1100nm
3. OCT扫描速度：400000次/秒
4. OCT轴向光学分辨率：3.8 μm
5. OCT横向光学分辨率：10 μm
6. 眼前节OCT最大成像深度：12.2mm
7. 眼后节OCT最大成像深度：9mm
8. 眼前节OCT单线最大扫描最大范围：20mm
9. 眼后节OCT扫描最大范围：29mm或150°

二、具备OCTA成像功能

10. 具备前节血管成像拍摄模式
11. 血流成像最高分辨率：5.8 μm/像素
12. 前节血流成像单次扫描最大范围：18mm×18mm
13. 眼底血流成像单次扫描最大范围：29mm×29mm或150°

三、具备高分辨眼底镜

14. 眼底成像技术：cSSO共聚焦扫描高亮度眼底镜
15. 眼底成像激光中心波长：830nm
16. 眼底扫描视场角：106° × 106°

四、具备眼底分析功能

17. 视网膜及黄斑厚度测量重复性，标准差≤±0.5%
18. 具备血流成像量化功能，包含但不限于：血流密度、灌注面积、无灌注面积、FAZ分析（面积、周长、近圆指数）、血管线密度等参数，量化数值可导出为表格
19. 具备基于深度学习的人工智能分层，支持手动调整分层线并可自动扩展调整范围
20. 具备全层去伪影功能，在OCTA及断层图像上的血流信号均可去除投射伪影
21. 具备视网膜层、神经纤维层、神经节细胞复合体厚度、内核层、脉络膜厚度进行自动量化
22. 青光眼分析具备杯盘比、视杯视盘面积、盘沿面积、神经纤维层厚度、神经节细胞复合体厚度等参数进行自动量化，支持双眼及对比分析
23. 可对视网膜下积液进行自动识别并计算其面积和体积
24. 可对脉络膜大中血管进行自动识别并计算CVI（脉络膜血管指数）、CVV（脉络膜血管容积）、CSI（脉络膜基质指数）、CSV（脉络膜基质容积）等
25. 可自定义量化图形，如圆形、网格、ETDRS环的大小，量化数据可导出为表格

五、具备眼前节分析功能

26. 可显示全景前节断层结构（一次扫描同时显示角膜全层、双侧房角、前房、晶状体前囊及后囊、前部玻璃体的断层结构）

27. 具备小梁虹膜空间面积、房角开放距离、小梁虹膜夹角、房角隐窝面积等自动测量功能

28. 具备角膜地形图、角膜上皮厚度地形图、角膜屈光四联图等分析功能

六、其他参数

29. 具备内置前节镜头组，前后节成像可由电机自动切换

30. 具备一键全自动对准及对焦功能，包含瞳孔自动居中、工作距离自动调节、OCT图像自动居中及对焦、OCT信号自动调节至最强信号等

31. 具备眼动追踪功能，最大追踪频率 $\geq 150\text{Hz}$

32. 屈光补偿范围 $\geq -33\text{D} \sim +40\text{D}$

33. 科研配置：可选配动物实验镜头（包含大动物、小动物镜头各1套）

34. 动物实验支持拍摄：大鼠、小鼠、豚鼠、鸡、猴子、兔子等动物 的眼部结构，包含结构和血流模式

35. 打印机：喷墨彩色打印机

附件二：设备配置单：

眼前后节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主机(含内置前节镜头)	套	1
2	超广角镜头	个	1
3	动物实验专用镜头	套	1
4	数据采集分析工作站	套	1
5	外固视灯	个	1
6	分析软件	套	1
7	DC电源	套	1
8	隔离变压器	套	1
9	24英寸高分辨率显示器	套	1
10	电动升降桌	套	1
11	彩色喷墨打印机	套	1
12	镜头防尘盖	个	1
13	防尘罩	个	1
14	产品说明书	本	1
15	产品合格证	本	1

附件三：预防性维修计划

预防性维修计划

一、技术服务方案

- (1) 我公司会负责该仪器的正确安装、日常调试和人员培训，由专业的团队在现场指导培训。
- (2) 设备安装、保养及出现故障时简单的处理方法，由我公司在用户现场对相关使用人员进行一定的技术培训。
- (3)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合同设备为全新，未经使用过的，符合国家质量管理认证。
- (4) 我公司对所销售设备的内在质量承诺保修(人为、环境及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仪器损坏除外)
- (5) 保修期内出现故障，维修中所消耗的易损配件由我公司承担。

二、故障处理方案

- (1) 设备发生故障时，在2小时内响应，提供电话技术支持。如电话技术支持无法解决设备故障，将会派遣专业人员在24小时内到达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排除故障。
- (2) 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5个工作日，如不能在2周内完成修复的情况，我公司将会提供备用机；
- (3) 工程师会定期进行主动回访，质保期内每年不少于4次，以确保仪器正常使用和院方使用信息及时反馈给维修站。

二、服务承诺：

(一) 服务方式

- 1、现场支持：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对设备进行安装，并拿出安装方案，最终满足客户需求，并在现场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
- 2、电话支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使用问题，将安排工程师赴现场进行调试，并在日常中，进行电话回访。

(二) 服务承诺

1、服务响应及时：

如在使用中遇到使用问题，我公司保证在2小时内响应，提供电话技术支持。如遇到设备故障，电话技术支持无法解决，我公司会在24小时内到达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排除故障。

2、解决问题有效：

一般设备调试或维修时间最多不超过5个工作日，如不能在3周内完成修复的，我公司愿意提供备用机供医院使用。

3、服务过程规范：

在实际安装过程中，我公司能确保所投设备达到合格指标，符合产品质量要求。

4、服务内容全面。

在服务过程中，我公司也将对设备使用人员进行日常使用方面，保养方面和一些小故障的处理上的指导培训。

三、售后服务内容

- 1、在产品保修内，我们承诺对设备进行免费保养和日常调试。调试方面，将根据用户的需求，
- 2、每次服务完毕后，都会向客户提交正规的售后服务报告。
- 3、安装调试：免费提供货物的安装调试，根据预定方案及用户的实际需求，制定安装方案并安装调试。
- 4、安装完毕、免费提供必需的文档及全部有关本次工程项目的资料。

四、服务机构

名称：视微影像（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涧西区蓬莱路2号洛阳国家大学科技园1号楼302室；

联系方式：400-0379-805

附件

廉洁合同书

甲方:河南省医学科学院

乙方:河南谷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严格遵守《民法典》,严格执行双方确定的合同、协议及承诺等,按合同办事。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高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产品的选择权。

五、乙方指定(王芳)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七、本合同作为(项目名称)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项目名称)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丘颖

纪检监察部门:

年月日

乙方(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王芳

印 王芳
4101100165326

年月日